

残疾中小學生全国统一数据收集——向维多利亚州天主教教育委员会（CECV）提供学生资料的同意书

残疾中小學生全国统一数据收集（NCCD）的背景

联邦、各州和领地政府的所有教育部长均支持在澳大利亚所有公立、私立和天主教学校开展对残疾中小學生的全国统一数据收集。

这种全国统一的数据收集方法使澳大利亚所有学校、教育管理机构 and 社区能够清楚了解因为残疾而在学校得到调整的学生人数，以及为使他们能够在与其他学生同等的基础上参与接受教育而给予他们的调整。

出于 NCCD 之目的收集信息的授权

《2013 年澳大利亚教育条例》（以下称“《条例》”，<https://www.legislation.gov.au/Details/F2016C00958>）规定，所有接受澳大利亚政府拨款的公立和非公立学校的经营机构（以下称“经批准的管理机构”）都需要出于 NCCD 之目的向澳大利亚政府教育和培训部（以下称“教育部”）提供信息。

《条例》第 58A 款规定了经批准的管理机构必须向教育部提供的信息。这包括经批准的管理机构经营的学校内每一个残疾学生的：

- 教育程度（即小学或中学）
- 残疾类别（即身体性、认知性、感官性或社会/情感性）
- 调整程度（即在优质差异化教学实践范围内提供的支持，补充性、大量或广泛调整）。

有关需要收集的信息以及向教育部提供信息的格式的其它详细内容则包含在教育委员会（即由联邦及各州和领地负责教育的部长组成的澳大利亚政府委员会）批准的指导方针中。NCCD 指导方针可在教育部的网站上获得，网址：

www.education.gov.au/nationally-consistent-collection-data-students-disability-guidelines。

提供给教育部的信息不得明确识别学生个人的身份（《条例》第 58A(3)款）；经批准的管理机构不得向教育部提供能够合理地使教育部识别学生个人身份的信息¹。

¹ 如果经批准的管理机构向教育部提供的 NCCD 信息于无意中间接地使教育部能够合理地识别某个个人的身份，则经批准的管理机构对该信息的披露以及教育部对该信息的收集均出于《1988 年（联邦）隐私法》（以下称“《隐私法》”）之目的获得法律授权。尽管如此，教育部将设法进一步消除此等 NCCD 信息中的身份信息。

NCCD 信息的收集、使用和披露

2017 年新规

请注意，在 2017 年 NCCD 的收集活动中，维多利亚州天主教学校必须通过注明学生个人姓名的 Excel 电子表单提供所收集的数据。学生身份信息只会出于在从残疾学生拨款模式向新的 NCCD 拨款模式过渡的过程中进行经济建模之目的提供给维多利亚州天主教教育委员会（CECV）。如前所述，提供给教育部的信息将不含任何学生身份资料。如果父母/照顾者/监护人不同意学校提供其子女的姓名，他们必须将本文件最后的同意书交还给学校。如果同意书被交还学校，学校将在 Excel 电子表单中对学生使用代称，例如“学生 A、B、C...”。

教育部将代表联合工作组²出于为澳大利亚教育高级官员委员会和教育委员会³编制与 NCCD 相关的报告和进行相关信息通报之目的使用 NCCD 信息。在提供这些报告或信息通报资料时，教育部将确保 NCCD 信息中依然不含身份资料。

2016 年 12 月，教育委员会发布了名为《改善教育结果：关于澳大利亚中小学残疾学生的新出现的数据》的报告（www.educationcouncil.edu.au/EC-Reports-and-Publications.aspx）。该报告提供了来自 2015 年 NCCD 的高层次数据，是 NCCD 数据首次被公开发布。

NCCD 信息也可能用于教育部开展的政策制定，包括为与残疾学生相关的拨款考虑提供信息，以及教育委员会批准的其它政策制定。

联系

如需关于 NCCD 的信息收集、使用或披露的更多信息，请联系：
swdquery@cem.edu.au

² 残疾学生改革咨询联合工作组由来自所有州和领地政府教育主管部门、澳大利亚私立学校委员会、全国天主教教育委员会、澳大利亚课程、考评与报告管理局以及澳大利亚政府的代表成员组成。

³ 教育委员会主要由负责中小学教育、儿童早期教育和高等教育的高级官员组成的澳大利亚教育高级官员委员会（AESOC）支持。AESOC 直接对教育委员会负责，执行教育委员会的决定。如需关于 AESOC 的更多信息，请访问网站：
www.educationcouncil.edu.au/EC-AESOC.aspx

残疾中小學生全國統一數據收集——同意書

我知道，我的孩子無需主動同意就會被包括在《2013 年澳大利亞教育條例》規定的學校 NCCD 所收集的數據中。

我不同意學校在向維多利亞州天主教教育委員會（CECV）提供的 NCCD 數據中註明我孩子的姓名，但我知道，如果相關，關於我孩子的已消除身份資料的信息將被提供給 CECV。

學生姓名（正體）

學校

父母/照顧者/監護人姓名（正體）

家長/照顧者/監護人簽名

日期
